

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自愿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水电设计院”）近期收到“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”中标通知书，通知书确认水电设计院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。现将中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主要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

2. 项目内容：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位于景电二期灌区（白银市景泰县、武威市古浪县、凉州区）境内。工程主要建设任务是改造和维修二期总干渠 44.10 公里，维修民调干渠 72.68 公里，新建总干泵站及沿线事故泄水池 9 座，新增总干渠 13 座泵站取暖设施等。

3. 招标范围：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阶段、初步设计阶段（含施工图、招标工程量清单、技术条款等）的勘察设计工作和建设过程中的现场设计服务及有关专题报告（包括建设项目土地预审及选址论证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、资金筹措专题方案、环境评价报告、水土保持专项方案及其它项目批复和政策规定所需的前置要件、专题报告等）的编制、科学试验研究及配合技术咨询评估、审查等。

4. 项目投资估算：7.64 亿元

5. 中标价格：中标费率 4.3%

6. 招标人：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資源利用中心

7. 招标代理机构：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8.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至工程竣工验收止。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含

可研前置专题报告)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;初步设计报告(含专题报告)自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;招标工程量清单、技术条款等招标所需文件在初步设计报告批复后,按工程建设实际需要提供;施工图及相关技术文件按工程建设实际进度需要提供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

本项目招标人为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资源利用中心,该项目招标人信誉优良,履约能力较好,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水资源利用中心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该项目中标后,合同履行将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,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四、中标项目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日,上述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,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条款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中标通知书

特此公告

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 日